

债券代码：143924.SH
债券代码：143981.SH
债券代码：143999.SH
债券代码：136947.SH
债券代码：136948.SH
债券代码：155962.SH
债券代码：163943.SH
债券代码：175256.SH
债券代码：175371.SH
债券代码：175372.SH
债券代码：188123.SH
债券代码：188124.SH
债券代码：188237.SH
债券代码：188520.SH
债券代码：188519.SH
债券代码：188369.SH

债券简称：17 建材 Y2
债券简称：18 建材 Y2
债券简称：18 建材 Y4
债券简称：18 建材 Y5
债券简称：18 建材 Y6
债券简称：19 建材 Y1
债券简称：20 建材 Y1
债券简称：20 建材 Y2
债券简称：20 建材 Y5
债券简称：20 建材 Y6
债券简称：21 建材 Y1
债券简称：21 建材 Y2
债券简称：21 建材 Y4
债券简称：21 建材 03
债券简称：21 建材 04
债券简称：21 建材 Y7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1 年 9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554号文）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7年10月13日至2017年10月16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7建材Y1，债券代码为14392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7建材Y2，债券代码为143924），品种一发行规模为3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5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6月6日至2018年6月7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1，债券代码为143980；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2，债券代码为143981），品种一发行规模为9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3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3，债券代码为143998；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4，债券代码为14399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8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5亿元，

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18 建材 Y5，债券代码为 136947；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18 建材 Y6，债券代码为 136948），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8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 月 23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19 建材 Y1，债券代码为 155962）。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 年 1 月 14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96 号文）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简称为 20 建材 Y1，债券代码为 163943）。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0 建材

Y2，债券代码为 175256)。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及品种三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 年 11 月 4 日至 2020 年 11 月 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0 建材 Y5，债券代码为 175371；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0 建材 Y6，债券代码为 175372），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5 月 24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1，债券代码为 18812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2，债券代码为 188124；品种三未实际发行），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 年 6 月 14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4，债券代码为 188237）。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 2 年，以每 2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

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2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7 月 12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Y7，债券代码为 188369）。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一全额回拨至品种二。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中 17 建材 Y1、18 建材 Y1 及 18 建材 Y3 已兑付，其余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803 号文）注册通过，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3，债券代码为 188520；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4，债券代码为 18851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期限为 3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期限为 5 年。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水泥资产的重组的最新进展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在香港交易所披露了《自愿公告——有关水泥资产的重组的最新进展》公告，就公司水泥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事项进行了披露。具体公告如下：

兹提述发行人就有关公司水泥资产的重组而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2020

年8月7日、2021年3月2日、2021年3月23日及2021年8月10日发出的公告，以及于2021年3月4日发出的通函（该通函）。除另有定义者，公告中所用词汇与该通函所定义者具有相同涵义。

中国证监会的批复

发行人欣然宣布，就该通函所述的第(VIII)项生效条件，天山水泥已于2021年9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就重组及买断交易发出的日期为2021年9月6日的《关于核准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21号）（该批复），其主要内容如下：

（1）核准天山水泥向发行人及独立卖方（排除卖方除外）发行股份如下，以购买相关资产：

股份接收方	发行股份数目
中国建材	6,841,280,667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6,685,382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80,419,962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8,091,895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68,921
北京华辰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30,057,434
杭州兆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10,812
立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175,677
浙江邦达投资有限公司	6,870,270
上海檀溪集团有限公司	3,435,135
王佑任	12,022,973
陆海洪	9,532,500
李秀娟	5,152,703
陈韶华	5,152,703
倪彪	4,122,162
曾永强	2,748,108
段寿军	2,748,108
陈旺	2,404,594
丁泽林	1,717,567
肖萧	1,717,567
宁少可	1,717,567
马志新	1,374,054
王勇	11,162,475
张渭波	4,464,990
朱琴玲	2,232,495

颜茂叶	1,116,247
-----	-----------

- (2) 核准天山水泥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
- (3) 天山水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 (4) 天山水泥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5) 天山水泥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 (6) 该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及
- (7) 在实施相关交易的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满足所有生效条件

于该批复之日期（即 2021 年 9 月 6 日），所有生效条件已获满足。有关方可进行重组及买断交易的交割。发行人将适时就重组及买断交易再作进一步公告。

四、影响分析

截至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以上事项预计不会对上述债券兑付兑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 17 建材 Y2、18 建材 Y2、18 建材 Y4、18 建材 Y5、18 建材 Y6、19 建材 Y1、20 建材 Y1、20 建材 Y2、20 建材 Y5、20 建材 Y6、21 建材 Y1、21 建材 Y2、21 建材 Y4、21 建材 Y7、21 建材 03 及 21 建材 04 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所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

益。

中信证券特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所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4日